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SIN CH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04）

變更公司秘書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7年2月28日起，王朗祺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公司秘書之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有關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王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
林卓延

香港，2017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林卓延先生；執行董事蔡健鴻工程師（聯席行政總裁）、周煒先生（首席策略官）及鄔碩晉先生（首席風險官）；非執行董事閻傑先生、陳磊先生、崔光球先生及呂振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瑞生先生、李嘉音女士、郭少強先生及袁金浩先生。